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议案四：关于《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五：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6
议案六：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 2、现场会议地点：长沙市岳麓区学田湾路 50 号环宇航空产业园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完小先生
- 5、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审议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4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在各个板块的核心竞争力，基本完成经济工作目标。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聚焦于航空航天领域，专业从事宇航产品、航空航天工艺装备、航空产品和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配套服务。公司将掌握的核心技术应用于卫星制造、航空零部件制造、航空工艺装备、卫星应用等行业领域，为卫星、空间站、深空探测器、国产大飞机、无人机、卫星通信装备、航天测运控装备、大型紧缩场测试系统等提供产品配套和服务，将公司核心技术在航空航天细分领域充分应用。

公司抢抓卫星互联网机遇，作为地面系统的核心供应商，公司以“天伺馈”分系统级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制造、装配集成、调试测试为主线，研制的产品主要面向中国电科、中国电子、航天科技、航天科工等下属总体单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各型天线、集装箱测控数传天线、商业低轨卫星互联网测控与馈电天线、车载卫通天线的工作。在宇航产品方面，主要面向航天科技、中国电科、中科院等下属从事航天器产品研制的科研院所和总体单位，承担星载微波天线、微波器件、机构结构、热控、星体结构及太阳翼等核心零部件的工艺技术研究、精密制造、装配、测试、环境试验等任务。

随着复材零部件在民机、无人机的广泛应用，复材的使用所占比重越来越高，航空复材零部件制造市场规模越来越大。公司紧跟中航工业、中国商飞、中国航发下属主机厂各大型号任务的协作需求，积极布局航空复材零部件制造产业，公司已进入国内主要主机厂的复材零部件制造业务，承担了如进气道、机翼、机身结构、发动机短舱零部件等产品的研制和批产任务，同时还承担了部分 C919 复材零件批产任务。公司将加大对复合材料壁板成型生产线研究，完成复合材料壁板成型生产线的方案设计和部分工序工装的试制，梳理技术要点，形成标准、手册等技术文件，使公司完全具备复材零部件生产线的研制能力。

公司子公司飞宇公司在“上海飞机制造有限公司移栽式尾端对接工作平台、移栽式全机柔性对接系统（对接工作平台）”的国内公开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 246,300,000.00 元。飞宇公司为客户生产任务提供金属/复合材料零部件成型工艺装备，大型复合材料零部件一体化成型工艺装备，零部件装配型架，复合材料零件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部段装配生产线，吊装、运输、调试测试非标装备的研制和技术解决方案的配套服务，工装维修及一体化服务，客户增值服务等。同时飞宇公司持续加大工装板块科研投入力度，着力解决影响公司长远发展和满足市场需求的难点、痛点等问题，根据客户提出的产品技术开发要求，具备整体设计开发能力、高精度的制造能力、复杂结构调试测试能力。飞宇公司顺利完成项目后，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2025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2025 年各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	2025 年 2 月 21 日	1、《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p>4、《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累计投票制度>的议案》</p> <p>12、《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p>1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	2025 年 4 月 28 日	<p>1、《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p> <p>7、《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9、《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3、《关于<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关于<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5、《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6、《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7、《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8、《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9、《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p> <p>20、《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p> <p>21、《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p>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	2025 年 8 月 14 日	<p>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1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2.01 关于聘任李嘉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2.02 关于聘任曾品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2.03 关于聘任张莉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3、《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2025 年 9 月 25 日	<p>1、《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2、《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p>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p>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选聘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p>

			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重大内部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公司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

（二）股东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其中召开了 2 次临时股东会，1 次年度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0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就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召开了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 年，独立董事将按照法律法规、内部制度的要求开展专门会议工作。2025 年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全部担保行为进行核查。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

关心的问题及时作出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审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二：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3,288,026.9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审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及审计小组成员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保持应有的关注度和职业谨慎性，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审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四：关于《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方案如下：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 6 万元（税前）；其他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审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五：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审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六：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事宜，保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审议。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